

# 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中医教指委[2020] 19号

## 关于召开2020年“传承精华 守正创新”中国中医药 高等教育发展论坛暨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 教学指导委员会年会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医药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及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整体思路，促进中医药高等教育的高质量发展，做好2020年工作总结及2021年工作计划，全国中医药教育发展中心拟定于2020年12月13日在南京中医药大学举办2020年“传承精华 守正创新”中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发展论坛。同时，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医教指委”）、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学会教育科学研究会同步召开年会。现将会议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

报到时间：2020年12月12日全天

会议时间：2020年12月13日

离会时间：2020年12月14日

## 二、会议地点

1. 线下会议：南京中医药大学
2. 线上会议：观看形式另行通知。请及时关注中医药教育网、中医教指委网站、“全国中医药教育发展中心”公众号相关通知。

## 三、参会人员

根据防疫要求，为避免会场区域人员密集的情况，本次会议论坛将以“线下+线上”的方式同步开展。上级领导、中医教指委全体委员及秘书处全体成员、全国中医药教育发展中心兼职教授、中医教指委中医学类核心课程联盟拟任理事长、中医教指委教务工作委员会拟任主任及副主任、2018年接受教育部中医学专业认证现场考察院校的专业负责人、部分交流院校代表现场参会。

中医教指委各工作组成员、中医教指委教务工作委员会委员、各中医药高等院校分管教学学校领导、教务处处长、教学管理人员线上听会。

## 四、会议议程

时间	内容	参加人员
8:00-9:30	中医教指委预备会议	中医教指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长、秘书处成员
9:30-11:10	论坛开幕式暨中医教指委2020年会 ➢ 中医教指委2020年度工作总结 ➢ 中医学专业认证颁牌仪式 ➢ 中医学专业核心课程联盟理事长颁发聘书 ➢ 中医教指委教务工作委员会成立仪式	全部参会人员 (同步线上直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医教指委 2021 年工作部署</li> <li>➤ “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教育科研课题立项结果发布</li> </ul>	
11:10-11:20	合影、茶歇	
11:20-12:00	中医教指委第三届第五次全体委员 工作会议	中医教指委 全体委员
12:00-14:00	午餐、午休	
14:00-17:00	“传承精华 守正创新”论坛 1. 主题报告（3 项）； 2. “一流课程建设”沙龙研讨（7 项）	全部参会人员 （同步线上直播）

## 五、会议要求

1. 中医教指委委员要求全体参会，如不能参会须向主任委员履行请假手续，将请假单（附件 1）扫描件发送至中医教指委秘书处邮箱（zyxjzw@126.com）。

2.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最新疫情防控政策和要求，保障参会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特制定会议应急和防控预案，请您予以配合。具体要求如下：

（1）14 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疫情严重地区的旅行史和居住史，或被判定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人员；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 14 天内的人员，不能报名参会。

（2）会议报到时需出示苏康码“绿码”+“行程码”，参会人员应服从会场现场指挥。

(3) 参会人员如有体温异常、干咳、流涕、咽痛等症状应及时上报会务组及所在单位。

## 六、会务说明

1. 所有参会人员需缴纳 1000 元/人会务费。会议住宿地点为南京新地美仑酒店（仙林店），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学典路 6 号。住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 交通费用自理。会务组统一提供接送站服务。

3. 请参会人员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前将会议回执（附件 2）电子版发送至会务组邮箱（[jwc@njucm.edu.cn](mailto:jwc@njucm.edu.cn)）。

## 七、联系方式

1. 中医教指委、全国中医药教育发展中心：袁娜、焦楠

联系电话：010-53911954    17888834562    13810052732

2. 南京中医药大学会务组：王璐、牛浩

联系电话：025-85811012    15951966955    13951837739

附件：

1. 中医教指委委员请假申请单

2. 会议回执

全国中医药教育发展中心



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

教学指导委员会  
(北京中医药大学代章)

2020年11月24日

附件 1

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委员请假申请单

请 假 人	
时 间	2020 年 12 月 13 日
需参加的会议	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0 年年会
请假事由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委员所在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中医教指委 审批意见	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 会议回执

学校名称：

联系人：

手机号：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来程信息		返程信息		住宿时间 (是/否)		餐饮等其他特殊要求	
					日期	航班/ 车次号	日期	航班/ 车次号	12 日	13 日		

温馨提示：请需参会人员于 12 月 1 日 之前反馈能否参会，将回执发送到 [jwcn@njucm.edu.cn](mailto:jwcn@njucm.edu.cn)。